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

二、根据国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拟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和内部控制审计费合计 386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 31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75 万元。

三、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基本情况

中审亚太成立于 2013 年，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吉先、冯建江、刘宗义、王增明、曾云。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中审亚太在北京设有总所，在云南、上海、广东、湖北、贵州、深圳、河北、安徽、西北（陕西）、山西、山东、黑龙江、福建、四川、天津等地设有二十几家分所。中审亚太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国内从业历史较长和较早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王增明先生。截至上年末，合伙人 60 人，注册会计师 403 人。注册会计师中，15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58,951.01 万元。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43,830.0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8,520.88 万元。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38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3,233.93 万元；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486.45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00 万元；

中审亚太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在执业行为无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莘延成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曾负责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000652）、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000965）、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及大型国有企业的相关审计业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艳慧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曾负责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000652）、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英利能源（中国）有限

公司（纽约上市）、刘伶醉酿酒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相关审计业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李远梅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于 2001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4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3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60 份。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和内部控制审计费合计 386 万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1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 31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75 万元。

二、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经验以及拟签字的项目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以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资质、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审亚太具有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具备独立性、胜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

证券服务业务审计资质，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以及胜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条件和要求。公司聘任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可以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并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任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胜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具有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具备独立性、胜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本次聘任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五）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及其他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